

龙门县龙门大桥新建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复垦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龙门县龙门大桥新建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复垦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龙门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龙门县龙城街道体育西路6号城投大厦十二楼 联系人/联系电话：钟楚颖/ 18316366422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临时用地复垦验收技术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单位须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范围包含土地整治服务。服务机构需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扫描件。 2、中介服务单位须具备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服务机构需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3、中介服务单位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无违法违规记录。服务机构需提供“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诚实守信纳税信用人、无严重失信记录、无经营



		异常的截图，提供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扫描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 4、中介服务单位须具备一定的临时用地复垦业绩。服务单位需提供至少一项业绩，业绩以签订的合同为准，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二、需要回避的机构：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报名参加本项目。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龙门县龙门大桥新建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已到期，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等有关要求，现需委托具备测绘资质及土地整治业务能力的第三方开展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并协助组织验收。 2、服务基本情况：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技术规范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龙门县龙门大桥新建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土地复垦

		验收全套资料，经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并协助组织临时用地复垦验收。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2、提供服务的地点：惠州市龙门县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结合《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调查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6月（自然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按自然资源部门要求验收。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复垦资料未能通过自然资源部门验收，修编后重新报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后续合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签订合同执行。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龙门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5 日

